

##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皖仪科技”）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相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目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委员分别为罗彪先生（主任委员、召集人）、臧牧先生、刘长宽先生。鉴于臧牧先生除担任公司董事长外，还担任公司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委员调整如下：臧牧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调整独立董事竺长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委员。

本次调整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委员分别为：罗彪先生（主任委员、召集人）、刘长宽先生、竺长安先生。本次调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调整后的第五届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